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otech Holdings Ltd.**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1. 蘇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
2. 葉女士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蘇偉民先生（「蘇先生」）因需投入更多時間專注於彼個人和其他業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以及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及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蘇先生於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葉慧貞女士（「**葉女士**」）獲提名委員會建議，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葉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葉慧貞女士，41 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葉女士於會計業擁有近 20 年經驗。葉女士現為馮兆林餘錫光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於加入馮兆林餘錫光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前，彼曾於本地及國際不同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初步為期 1 年及其後按年重續，且可根據其條款終止。根據本公司經二次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彼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並合資格在該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此後，彼須至少每 3 年輪值退任以及重選。根據彼與本公司之委任書，葉女士可享有董事袍金每月 15,000 港元，該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彼經驗、資歷、於本公司承擔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葉女士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中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以及(iv)並無在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葉女士已確認概無與彼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葉女士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列之獨立性。

董事會謹此機會熱烈歡迎葉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陳志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邱東先生（執行董事）以及陳增武先生、沈澤敬先生及葉慧貞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